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醫學院第二次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0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陳震寰院長

出席人員：王署君副院長、楊令瑀副院長、凌憬峰主任、王錦鈿所長兼主任、傅淑玲所長、許瀚水所長、阮琪昌所長（林惠菁教授代）、嚴錦城所長、鄭瓊娟所長、林寬佳所長、陳娟瑜所長、紀凱獻所長兼主任、吳俊穎所長兼副院長、黃心苑主任兼副院長、鄭子豪主任

請假人員：楊智傑所長

壹、主席報告

一、本校院級實體化即將逐步實施，各學院業務量將逐漸增加。為增進本院行政效率，本學期擬針對例行性行政業務試行分層負責。本院行政團隊組織架構暨分層負責表如【附件一】。

二、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33 條及第 34 條規定，有關係/所/學位學程會議組成中應包括「學生代表」，請各單位檢視所屬相關設置辦法，依規定落實辦理。

本院已依秘書室來函，於 10 月 28 日發文調查，請各單位於 11 月 8 日前送院彙辦。

三、彈性薪資暨特聘教授作業現況：

（一）本院現有專任教師計 166 位，本次彈性薪資獎勵申請符合資格者計 78 位，績優教研人員獲獎人數共計 66 位，新聘教研人員共計 7 位。

（二）本案業經本院彈性薪資暨特聘教授審查小組審議後，經校級彈性薪資委員會審查完畢，其結果將俟研發處發文後（預計 10 月 31 日），由本院 email 通知獲獎勵之教師。

獎勵項目	合計	備註
卓越教研人員推薦	3	實際獲獎人數待研發處公告
傑出教研人員推薦	6	
績優教研人員-A 級	6	研發處通知本院績優教研人員獎勵人數為 66 位。
績優教研人員-B 級	12	
績優教研人員-C 級	21	
績優教研人員-D 級	27	
新聘教師	7	
預計獲獎教師數	82	

（三）本院特聘教授推薦業經本院彈性薪資暨特聘教授審查小組審議，俟人事室陳核後發聘。

四、本院資料庫整合事宜：

（一）為因應本校各處室之校庫資料等調查，本院擬彙整本校各項調查表格納入本院資料庫，請各單位於平日進行資料蒐集與彙整。

(二) 近期校庫資料等調查清單：

調查單位	表單名稱
國際事務處	(109 學年度) 學生出國實習調查
國際事務處	(109 學年度) 學校及專任教師學術交流活動情形
國際事務處	(109 學年度) 學校辦理國際及兩岸學術研討會
國際事務處	(110 學年度) 接待境外短期交流學生意願
研發處	(109 學年度) 教師獲獎績效指標調查表
研發處	(109 學年度) 自籌經費補助專任教師研究、進修之獎補助人次及金額表
研發處	(110 學年度) 頂尖與重要國際會議清單
研發處	(109 學年度) 學生參與競賽獲獎人次
研發處	(109 學年度) 學生論文出版及展演活動篇數(場次)/人次
研發處	(109 學年度) 在學學生出席國際會議人次

五、本年度本院協成計畫執行概況：

(一) 110 年度科技部計畫本院申請計 90 件，通過者 43 件，未通過者 47 件。47 件未通過者中，其中：申請 2 件，通過 1 件者計 6 位；已通過本校協成計畫者計 3 位，已有多年期科技部計畫者計 10 位，已有其他非科技部計畫者計 5 位，無任何計畫者計 23 位。

(二) 爰上，依本院協成計畫補助原則，凡曾經向本校研發處申請協成計畫已獲通過者或有其他非科技部計畫者，皆未能符合本院協成計畫補助原則，故今年度本院暫無協成計畫補助。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案由一、110 學年度本院尹衍樑先生入學優異獎學金名額分配案，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已據以執行。

案由二、修正本院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原則第六條、第七條及第九條，經決議：照案通過。

本案已據以執行。

案由三、本年度研究生獎助學金「成績優異獎學金」獎項分配額度、名額案，經決議：本案業經前案本院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原則修正案通過。依前開辦法第六條第一項，本年度研究生獎助學金「成績優異獎學金」獎項分配額度、名額由各所(學程)於額度內自行分配。

本案已據以執行。

案由四、本院成績優異獎學金實施細則第五條修正案，經決議：照案通過。本案已據以執行。

參、專案報告

評鑑總結報告：環衛所(紀凱獻所長)、急重症所(許瀚水所長)

肆、追蹤管考事項

醫學系 TMAC 評鑑進度報告（凌憬峰主任）

伍、業務報告

- （一）研究發展報告：王署君副院長
- （二）院務執行報告：吳俊穎副院長
- （三）國際事務報告：黃心苑副院長
- （四）教學事務報告：楊令瑀副院長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院獎助人才培育(學生)- 短期出國補助辦法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增加補助彈性，擬修正部分條文內容，增列補助項目，提供獎勵金。
- 二、本案擬提本會討論通過後發佈實施。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二】。

案由二：本院教師評估暨輔導要點第七條第二項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配合本院人力資源委員會及教師發展委員會任務異動，有關「提供教師評估建議及建立輔導機制。」之任務，由原屬人力資源委員會改由教師發展委員會辦理。
- 二、本次修正重點：有關教師評估於本院複審時，其評估意見之提供，擬配合上開委員會任務之修正，修正為由本院「教師發展委員會委員」提供之。
- 三、本案擬提院務會議討論通過後，送校教評會核備後實施。
- 四、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三】。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4:30